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建中
電話：02-7736-5685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二)字第1140074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原函影本、內政部公告 (A09000000E_114007402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40074027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公告「新住民發展基金徵求115年度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服務及其子女發展研究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7月10日內授移字第114093212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相關事宜，請洽內政部蔡育穎研究員（02-23889393分機2591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本部主管之政府捐助財團法人、本部主管之民間捐助財團法人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國立空中大學

副本： 